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
結果公告
委任董事
及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及投資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王曰普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及寧向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本公司建議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上午十時正舉行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如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862,309,374 (99.992%)	0 (0%)	68,800 (0.008%)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	862,309,374 (99.992%)	0 (0%)	68,800 (0.008%)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862,309,374 (99.992%)	0 (0%)	68,800 (0.008%)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審議及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862,309,374 (99.992%)	0 (0%)	68,800 (0.008%)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決算報告。	862,309,374 (99.992%)	0 (0%)	68,800 (0.008%)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算報告。	862,356,174 (99.997%)	0 (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向本公司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	862,356,174 (99.997%)	0 (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決定其酬金。	857,238,177 (99.404%)	3,792,397 (0.440%)	1,347,600 (0.156%)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9.	審議及批准續聘山東和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內部監控審計師。	862,356,174 (99.997%)	0 (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授出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如有)之授權。	862,356,174 (99.997%)	0 (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有關陝西重汽(及其附屬公司)及濰柴空氣淨化(視情況而定)向陝汽集團(及其聯繫人士)(視情況而定)銷售汽車、汽車零部件、原材料及相關產品和提供相關服務之補充協議以及相關新上限。	862,356,174 (99.997%)	0 (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審議及批准有關陝西重汽(及其附屬公司)向陝汽集團(及其聯繫人士)採購汽車零部件、廢鋼及相關產品及勞務服務之補充協議以及相關新上限。	862,356,174 (99.997%)	0 (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選舉王曰普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	829,458,858 (96.183%)	32,897,316 (3.814%)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選舉張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累積投票制)	858,818,469 (99.587%)	3,537,705 (0.41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5.	審議及批准選舉王貢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累積投票制)	858,818,469 (99.587%)	3,537,705 (0.41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6.	審議及批准選舉寧向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累積投票制)	858,818,469 (99.587%)	3,537,705 (0.410%)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一半，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7.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其中包括)新H股。	598,611,621 (69.414%)	263,744,553 (30.583%)	22,000 (0.003%)
由於投票贊成該決議案之票數超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所持票數總數的三分之二，故決議案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附註：

- (1)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1,999,309,639股(包括485,760,000股H股及1,513,549,639股A股)。
- (2)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任何決議案僅可投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無。
- (3) 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有權投票之股東或彼等之代理人所持股份總數為862,378,174股，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3.13%。
- (4) 股東週年大會監票人為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就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所委聘之法律顧問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

委任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之公告。董事會宣佈王曰普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及寧向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

上述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上述委任的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及投資委員會之成員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下列有關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及投資委員會作出之委任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 (1) 王曰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戰略發展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 (2) 王貢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張忠先生及寧向東先生獲委任為該委員會成員；
- (3) 張忠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 (4) 張忠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王貢勇先生獲委任為該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焜堂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張泉先生、李大開先生及方紅衛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曰普先生、楊世杭先生、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江奎先生及Gordon Riske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毅先生、朱賀華先生、張振華先生、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及寧向東先生。